**第12講：怨讟之罪（民20-21章）**

1. 引言  
怨讟之罪  
1.1. 本課有二次，分別在民20、21。  
1.2. 約民3:1-15特指民21的銅蛇。

2. 本論  
2.1. 首次怨讟之罪（20:1-13）  
2.1.1. 這是以色列人進迦南之第三程，包括米利暗與亞倫之死。  
\* 紅海至西乃是第一程。  
\* 西乃至加底斯是第二程。  
\* 加底斯至迦南是第三程。  
2.1.2. 怨讟內容  
\* 要喝水。  
\* 攻擊摩西、亞倫。  
\* 要回埃及。  
2.1.3. 神的宣告。  
\* 摩西、亞倫拿杖吩咐磐石流水。  
\* 摩西說了血氣話，用杖撃磐石，因此不得進迦南。  
2.2. 二次怨讟  
2.2.1. 埋怨和思念埃及一如起初。  
2.2.2. 耶和華派火蛇咬死多人。  
2.2.3. 摩西代求。  
2.2.4. 杆上銅蛇拯救百姓。  
2.3. 參約3:1-15

3. 結論  
埋怨的根是埃及，神恨惡怨讟之罪。

4. 問題  
4.1. 為什麼以民思念埃及？  
4.2. 主耶穌說自己是什麼？